

证券代码：300771

证券简称：智莱科技

公告编号：2022-069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智莱科技”）于2022年10月28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67），公司股东咸宁杰兴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杰兴顺”）全体合伙人召开合伙人会议决议解散杰兴顺，并将杰兴顺持有的智莱科技股份按照合伙协议约定的分配方式及数量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到各合伙人。近日，公司收到杰兴顺的通知，杰兴顺持有公司44,838,000股已通过证券非交易过户的方式登记至相应合伙人名下，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具体情况如下：

一、杰兴顺证券非交易过户明细

序号	过出方	过入方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过入数量（股）	股份性质
1	杰兴顺	汪贤甫	0.20%	479,263	无限售流通股
2		干德义	2.83%	6,782,314	无限售流通股
3		王兴平	1.37%	3,292,596	无限售流通股
4		易明莉	1.25%	3,003,831	无限售流通股
5		张鸥	1.20%	2,884,983	无限售流通股
6		廖怡	1.44%	3,463,341	无限售流通股
7		王顺	0.68%	1,643,288	无限售流通股
8		古明德	0.74%	1,777,185	无限售流通股
9		丁杰偲	0.50%	1,197,755	无限售流通股
10		干德成	0.59%	1,404,318	无限售流通股
11		干建新	0.46%	1,105,143	无限售流通股
12		黄秀云	0.54%	1,297,921	无限售流通股
13		何秋健	0.54%	1,297,921	无限售流通股
14		张曾珍	0.54%	1,297,921	无限售流通股
15		涂锦平	0.54%	1,297,921	无限售流通股
16		戈爱国	0.28%	670,968	无限售流通股

17	王松涛	0.20%	488,848	无限售流通股
18	毛红胜	0.22%	532,940	无限售流通股
19	席义如	0.20%	479,263	无限售流通股
20	瞿阳	0.20%	479,263	无限售流通股
21	黄韬	0.16%	383,410	无限售流通股
22	钱铿屹	0.16%	383,410	无限售流通股
23	邝伟崇	0.12%	287,558	无限售流通股
24	宋伟华	0.08%	191,705	无限售流通股
25	董传俊	0.08%	191,705	无限售流通股
26	柯雄	0.08%	191,705	无限售流通股
27	王文涛	0.08%	191,705	无限售流通股
28	田晶晶	0.04%	95,852	无限售流通股
29	周昔全	0.04%	95,852	无限售流通股
30	刘升义	0.04%	95,852	无限售流通股
31	陈礼敏	0.04%	95,852	无限售流通股
32	丁昌明	0.04%	95,852	无限售流通股
33	王振军	0.04%	95,852	无限售流通股
34	阮云利	0.04%	95,852	无限售流通股
35	王桥	0.04%	95,852	无限售流通股
36	喻勤	0.94%	2,260,762	无限售流通股
37	杨秋林	0.21%	500,005	无限售流通股
38	吴潼	0.61%	1,462,913	无限售流通股
39	周绮虹	0.07%	162,949	无限售流通股
40	王成	0.17%	399,226	无限售流通股
41	陈航	0.46%	1,097,522	无限售流通股
42	江超	0.08%	191,705	无限售流通股
43	干慧	0.54%	1,297,921	无限售流通股
合计		18.68%	44,838,00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相关董监高持股变动

姓名	本次过户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股)	本次过户股份数(股)	本次过户后直接持有公司股份(股)	本次过户后持有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干德义 (现任)	50,058,000	6,782,314	56,840,314	23.68%
王兴平 (现任)	7,764,060	3,292,596	11,056,656	4.61%

张鸥 (现任)	7,619,197	2,884,983	10,504,180	4.38%
易明莉 (离任)	11,497,350	3,003,831	14,501,181	6.04%
王松涛 (离任)	0	488,848	488,848	0.20%
丁杰偲 (离任)	0	1,197,755	1,197,755	0.50%

2、杰兴顺全体合伙人做出的承诺

自杰兴顺所持智莱科技股份过户至本人名下之日起，就本次过户取得的股份，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中相关主体买卖股份的相关规定。

3、本次杰兴顺进行的证券非交易过户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亦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三、备查文件

- 1、《咸宁杰兴顺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关于完成证券非交易过户的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29日